

2023 年度

**四川省阿坝州九寨沟县林
业和草原局单位决算(本级)**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15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主要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四部分 附件.....	25
第五部分 附表.....	3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5
二、收入决算表.....	35
三、支出决算表.....	3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5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5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5

(注：请单位根据实际注明页码)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主要职能。

1、监督执行有关林业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林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森林资源、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和荒漠的调查、动态检测和评估，并发布相关信息；承担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

2、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拟订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工作；协调指导农村牧区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科技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

3、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造林绿化工作。拟订造林绿化的指导性计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执行相关标准和规程；负责实施各类公益林、商品林的培育及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造林绿化工作；承担县绿化委员会的具体工作和三北防护林工程建设管理工作。

4、承担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责任。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和运输；负责林地的管理和监督；组织实施林权登记、发证工作，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指导实施；依法承担林地征用、占用的初审工作。

5、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湿地保护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组织实施建立湿地保护小区、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湿地的合理利用。

6、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拟订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监督沙化土地的合理利用，组织、指导建设项目对土地沙化影响的审核，负责沙尘暴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7、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依法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我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8、负责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在国家和省级自然保护区区划规划原则的指导下，依法指导森林、湿地、荒漠化和陆生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的建设和管理，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物种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9、承担推进林业改革，维护农牧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工作。指导、监督农村牧区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指导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依法负责退耕还林（草）工作。指导国有林场（苗圃）、森林公园和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

10、监督检查对森林、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开发利用。组织实施林业资源优化配置政策，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山区林业综合开发。

11、承担组织、协调、指导、监督森林防火工作的责任，组织、协调、指导森林扑火队伍的扑火工作，承担森林防火指挥部的具体工作。

12、承担林业行政执法监管的责任，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13、组织指导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科技、教育工作。

14、承办县政府及上级林业和草原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强化政治引领，加强党的建设

2、增绿增效，扎实开展林草生态建设

3、健全机制，护林防灭火工作职能工作扎实开展

（1）抓实责任落实，层层传导压力

（2）严格火源管控，消除火险隐患

（3）抓实风险排查，从源头解决隐患

(4) 加强队伍建设，从根本提升能力

(5) 加强设施建设，筑牢安全防火墙

(6) 落地落实赋权乡镇行政防火权力

4、林长制工作进展顺利

(1) 坚持高位推动，构建林长制组织体系

(2) 坚持协助联动，明晰林长制责任体系

(3) 坚持规矩意识，健全林长制制度体系

(4) 坚持目标导向，精准林长制任务体系

(5) 坚持督导检查，跟踪林长制问效体系

二、机构设置

1、九寨沟县林业和草原局下属二级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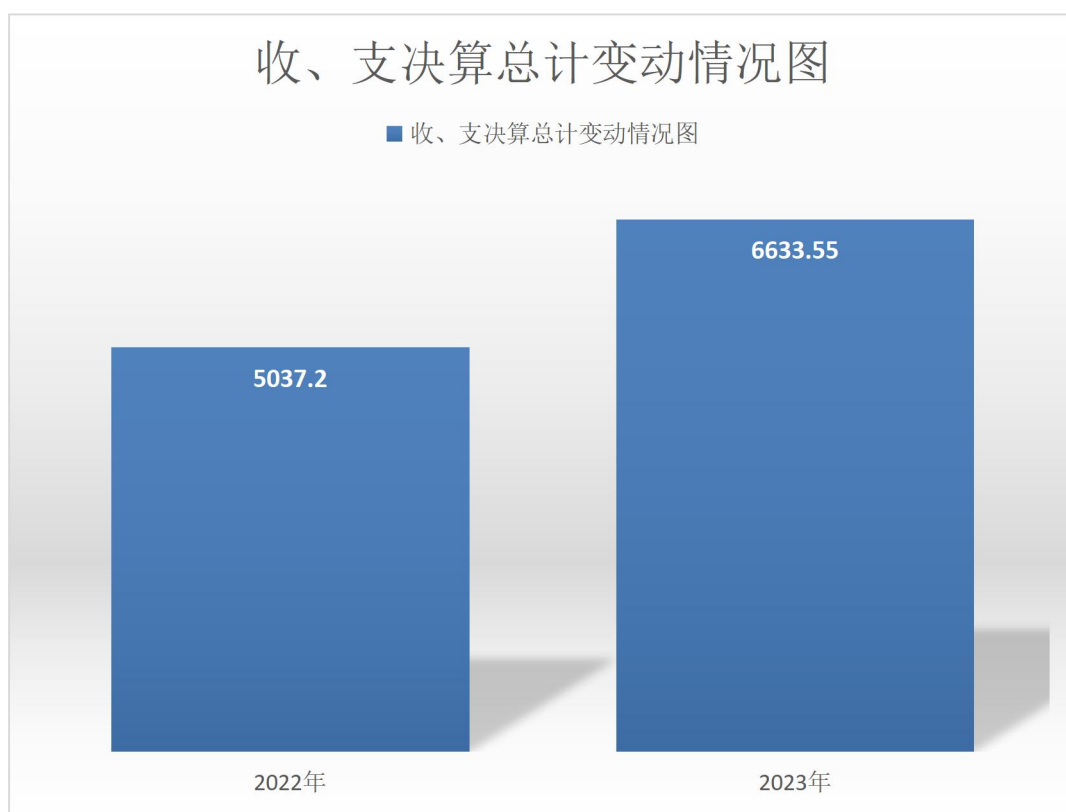
纳入九寨沟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九寨沟县林业科技推广站。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633.5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26.35 万元，增长 26.33%。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项目资金拨入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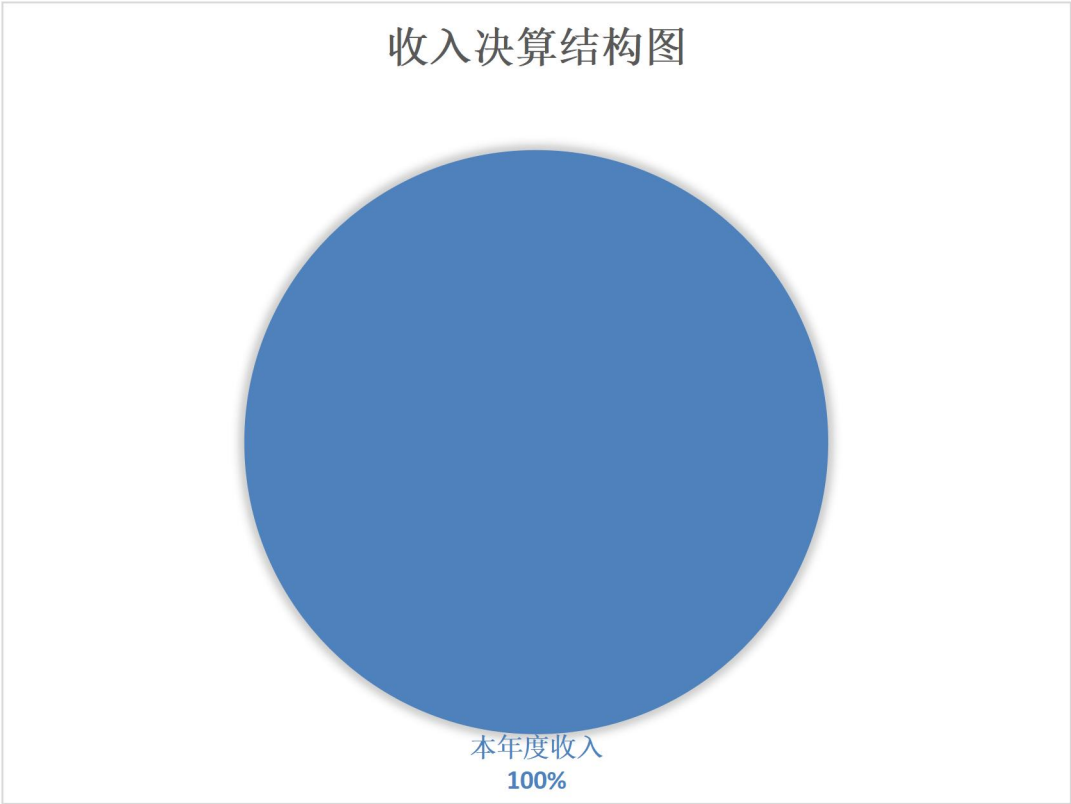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124.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24.77**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

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 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收入。）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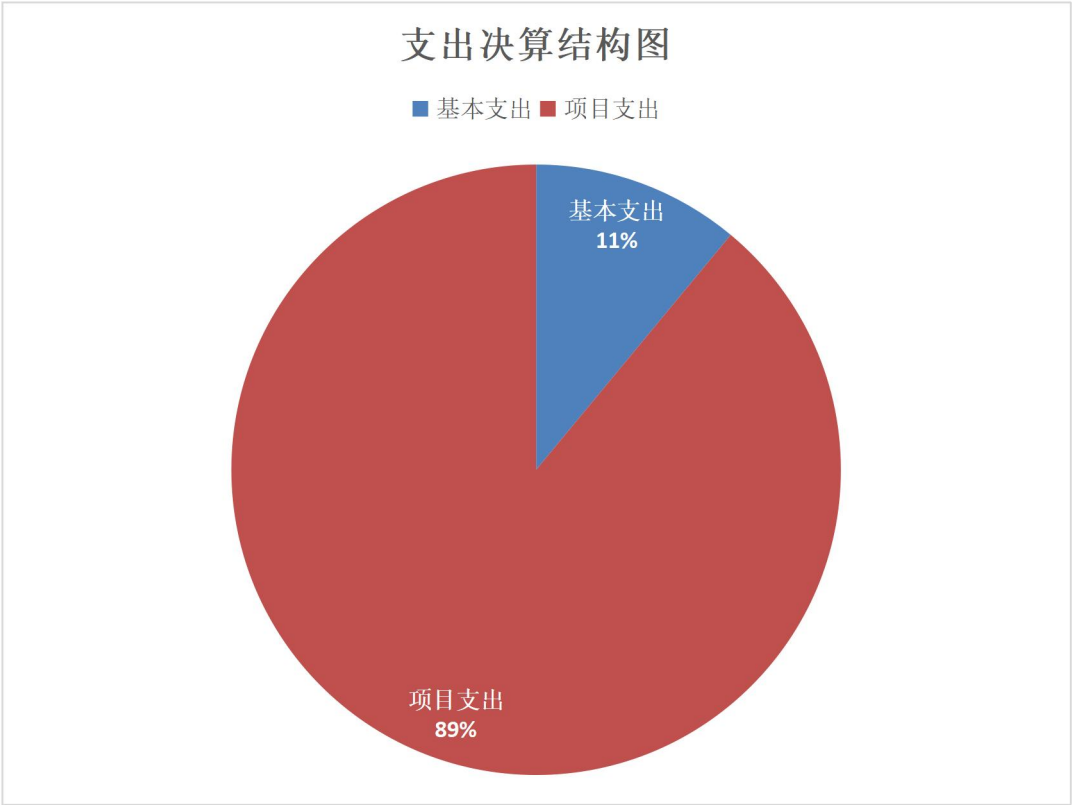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102.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2.75 万元，占 11.02%；项目支出 5430.22 万元，占 88.98%；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4 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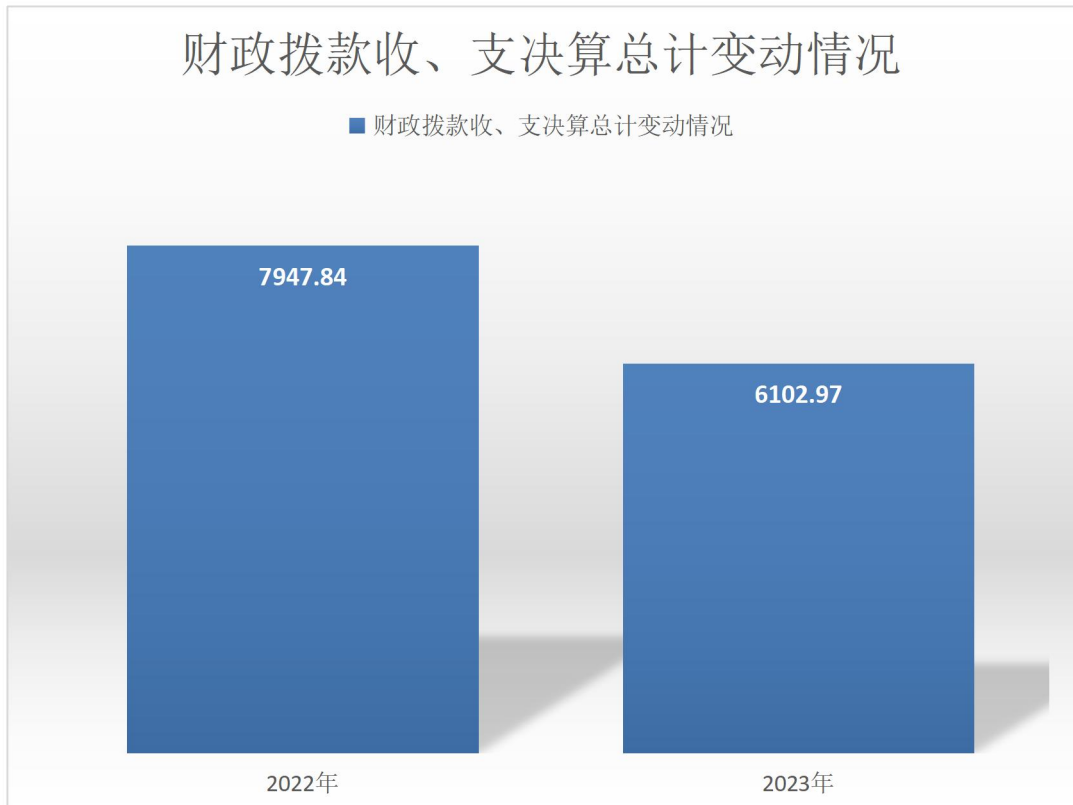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102.9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844.87 万元，下降 23.21%。主要变动原因是部分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未达到合同约定项，无法支付资金。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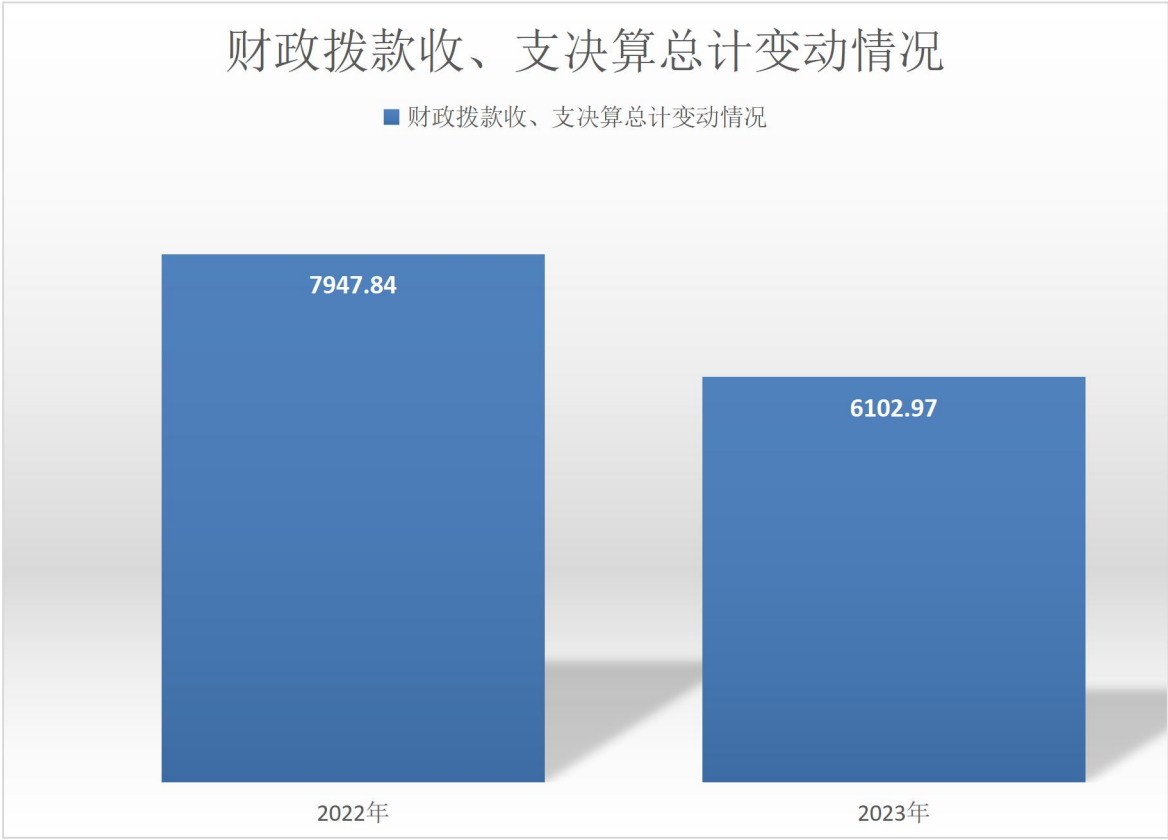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02.9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减少 1844.87 万元，下降 23.21%。主要变动原因是部分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未达到合同约定项，无法支付资金。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

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102.9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88.93 万元，占 1.46%；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43.42 万元，占 0.71%；节能环保支出 211（类）1269.07 万元，占 20.79%；农林水支出 213（类）4671.60 万元，占 76.54%；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29.96 万元，占 0.49%。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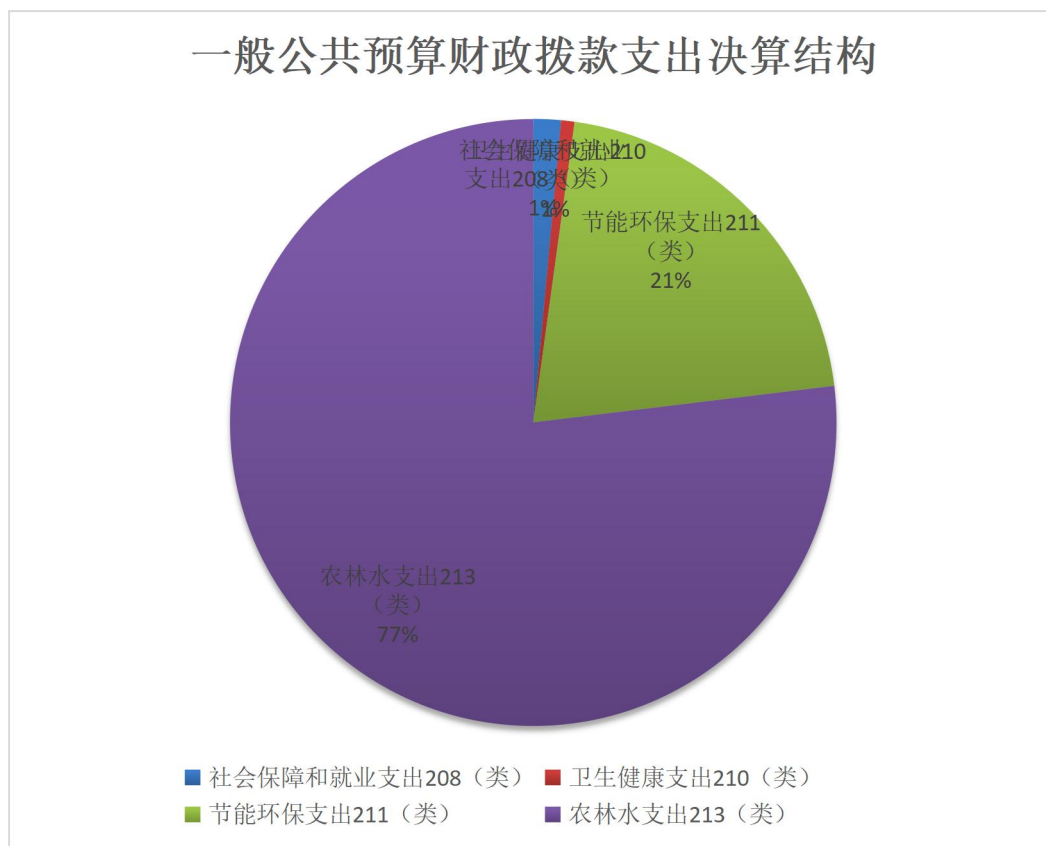


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6102.97，完成预算 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支出决算为 40.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支出决算为

48.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卫生健康支出

(1) 卫生健康支出 (21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 行政单位医疗 (01) 支出 27.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卫生健康支出 (21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 支出 15.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节能环保支出

(1) 节能环保支出 (211) 自然生态保护 (04) 生态保护 (01) 支出 767.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节能环保支出 (211) 自然生态保护 (04)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99) 支出 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无）。

(3) 节能环保支出 (211) 自然生态保护 (04) 自然保护地 (06) 支出 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节能环保支出 (211) 天然林保护 (05) 森林管护 (01) 支出 440.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农林水支出

(1) 农林水支出 (213) 林业 (02) 行政运行 (01) 支出 510.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农林水支出 (213) 林业 (02) 森林培育 (05) 支

出 104.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02）森林资源管理（07）支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02）森林生态效益补偿（09）支出 1241.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02）动植物保护（11）支出 7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02）湿地保护（12）支出 17.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02）防沙治沙（17）支出 56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02）防灾减灾（34）支出 233.4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02）草原管理（36）支出 6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02）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99）支出 1855.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支出 29.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和财决 08 表，仅罗列本

单位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全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2.7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45.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27.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7 表和财决 08-1 表，仅罗列本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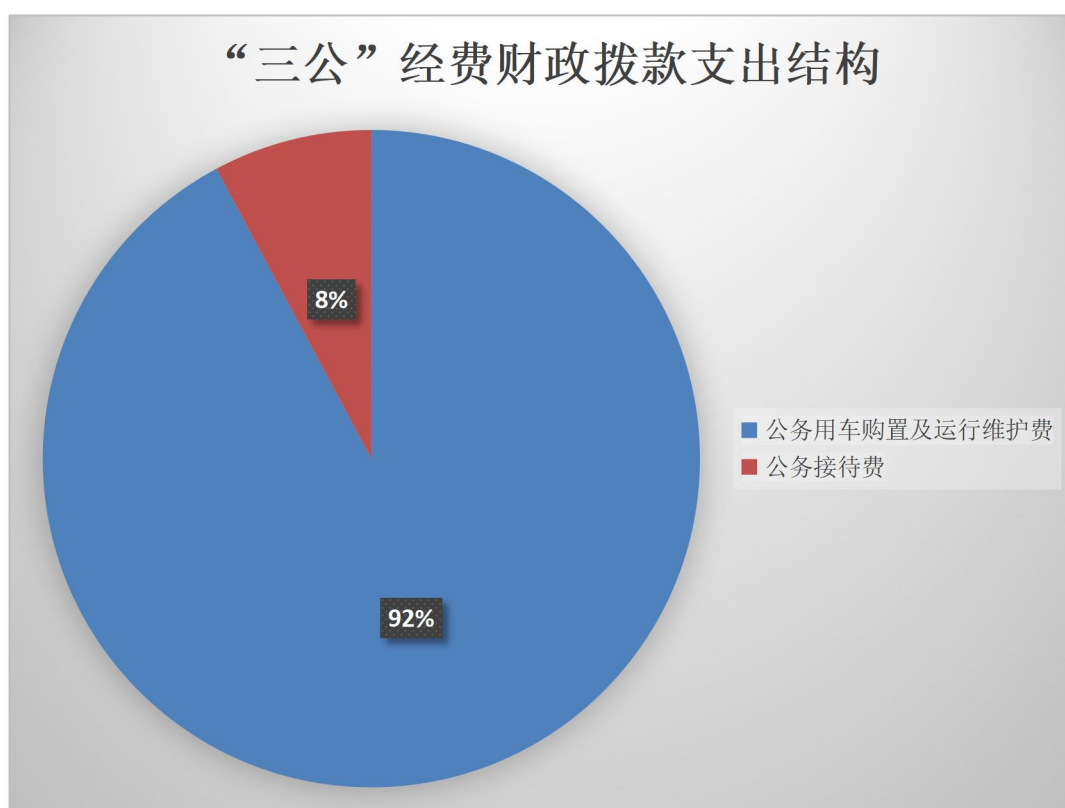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0.89 万元，下降 11.6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6.25 万元，占 92.1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53 万元，占 7.81%。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1.42 万元，下降 18.5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公务用车预算数减少。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3 辆，其中：轿车 2 辆、越野车 5 辆、载客汽车 0 辆，其他车型 6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25 万元。主要用于...（具体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开展森林资源管理，护林防火，灾后重建、林业产业发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支出 0.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0.5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产生公务接待费。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3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4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53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1、2023 年林长制工作综合督查 500 元；2、省林草开展 2022 年国家森林督查案件线索查处整改 600 元，3、省林草局挂牌督办 2022 年违反破坏森林草原问题突出县和重大案件 900 元；4、州林草局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清风行动”和自然

保护地监管执法交叉检查 600 元；5、省林草 23 年清明节开展林牧区输配电设施火灾隐患整治和林牧区施工企业森林草原防灭火责任落实情况专项督导检查 900 元；6、省林规划院开展一类调查样地调查工作 500 元；7、州林草局开展 2023 年全州林木种苗质量抽查工作 400 元；8、省州林草局开展林长制创新试点调研指导工作 900 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四川省阿坝州九寨沟县林业和草原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19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75.70 万元，下降 73.57%（或与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下设机构人员调整。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林业和草原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87.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6.7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01.11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工作正常开展，机构正常运行。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林业和草原局共有车辆1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8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开展森林资源管理，护林防火，灾后重建、林业产业发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按单位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保护恢复资金国家公园内非国有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等54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54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5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服务（201）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9）用于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方面的支出。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7）文化和旅游（01）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99）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5）支出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养老费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抚恤（08）死亡抚恤（01）反映用于单位病故人员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2、卫生健康支出

（1）卫生健康支出（210）卫生健康支出（01）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99）支出指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支出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经费的其他医疗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公务员医疗补助（03）支出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支出

13、节能环保支出

（1）节能环保支出（211）自然生态保护（04）生态保护（01）用于生态功能保护区、生态示范区、生态省（市、县）管理及能力建设、日常管护、宣教、试点示范等支出，生态修复支出，资源开发生态监管等支出的支出。

（2）节能环保支出（211）天然林保护（05）森林管护（01）支出反映用于森林资源管护所发生的各项补助的支出。

(3)节能环保支出(211)退耕还林(06)退耕现金(02)支出反映用于生态功能保护区、生态示范区、生态省(市、县)管理及能力建设、日常管护、宣教、试点示范等支出,生态修复支出,资源开发生态监管等支出的支出。

(4)节能环保支出(211)退耕还林(06)退耕还林粮食费用补贴(04)支出反映用于生态功能保护区、生态示范区、生态省(市、县)管理及能力建设、日常管护、宣教、试点示范等支出,生态修复支出,资源开发生态监管等支出的支出。

(5)节能环保支出(211)其他节能环保支出(99)其他节能环保支出(01)支出反映用于其他天然林保护方面、用于生态功能保护区、生态示范区、生态省(市、县)管理及能力建设、日常管护、宣教、试点示范等支出,生态修复支出,资源开发生态监管等支出的支出。

14、农林水支出

(1)农林水支出(213)林业(02)行政运行(01)支出单位的基本支出,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农林水支出(213)林业(02)森林培育(05)支出指育苗(种)、造林、抚育、生物质能源建设以及义务植树、生物措施治理水地流失、用于育种繁育、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和推广、用于公益林营造、抚育、管理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3)农林水支出(213)林业(02)森林资源管理(07)支出指育苗(种)、造林、抚育、生物质能源建设以及义务植树、生物措施治理水地流失、用于育种繁育、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和推广、用于公益林营造、抚育、管理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4)农林水支出(213)林业(02)森林生态效益补偿(09)支出指育苗(种)、造林、抚育、生物质能源建设以

及义务植树、生物措施治理水地流失、用于育种繁育、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和推广、用于公益林营造、抚育、管理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5) 农林水支出(213) 林业(02) 动植物保护(11) 支出指育苗(种)、造林、抚育、生物质能源建设以及义务植树、生物措施治理水地流失、用于育种繁育、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和推广、用于野生动植物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6) 农林水支出(213) 林业(02) 其他林业支出(99) 支出指育苗(种)、造林、抚育、生物质能源建设以及义务植树、生物措施治理水地流失、用于育种繁育、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和推广、用于公益林营造、抚育、管理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7) 农林水支出(213) 扶贫(05)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04) 支出用于育种繁育、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和推广、用于公益林营造、抚育、管理和保护等扶贫方面的支出。

(8) 农林水支出(213) 其他农林水支出(99) 其他农林水支出(99) 支出指育苗(种)、造林、抚育、生物质能源建设以及义务植树、生物措施治理水地流失、用于育种繁育、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和推广、用于公益林营造、抚育、管理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221) 住房改革支出(02) 住房公积金(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17、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8.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1.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2.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名词解释部分根据单位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单位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322523T000009352938-九财农（2023）3 号中央财政林业草原保护恢复资金国家公园内非国有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 43.78 万元									
主管部门		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全面提升我县森林草原管控水平，完善机制切实增强责任意识。项目的设立，将有效提高九寨沟县低收入群体经济增收，改善林区群众生活环境					完成了项目全部任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3 年 11 月 22 日以《九寨沟县林业和草原局关于 2023 年集体和个人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资金兑现工作的通知》（九林草发〔2023〕85 号）下达 12 乡镇：国家公园内非国有天然林停伐面积 27357.3 亩，资金 43.77 万元。已全部兑现，兑现率 100%。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3.78	43.78			100.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3.78	43.7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体和个人天然商品林 停伐补助	=	27357.3	亩	27357.3	20	20		
		质量指标	集体和个人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面积合格率	≥	85	%	85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县群众生态保护意识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群众满意度 100%	=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集体和个人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元/亩）	=	15.15	元 / 亩	13.08	20	19	
合计								100	99	
评价结论	通过评价，九寨沟县 2023 年国家公园内非国有天然林停伐补助项目与实际相符，项目内容合理可行，2023 年国家公园内非国有天然林停伐补助通过“阳光审批”“一卡通”系统已全部完成支付，支付完成率 100%；根据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等方面进行自评得方，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									
存在问题	1、部分乡镇上报农户相关信息不准确，致使金保网不通过，导致多次兑现失败。 2、我县属重点林区县，森林面积大，地形复杂，管护难度大。									
改进措施	1、加强国家公园内非国有天然林管护，强化管护人员管护技能培训，提高管理队伍的综合素质。 2、希望上级及时严格按照补偿标准下达资金。									
项目负责人：高国梁					财务负责人：邓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322523T000009613589-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贡杠岭保护区珍惜野生动物栖息地巡护监测道路改建项目									
主管部门		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巡护监测道路改建长 4624.22m，主要包括铺设面层 13872.79 平方米、新建 C20 混凝土挡墙 30 米，新建涵洞 2 道等。					完成了项目全部任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巡护监测道路改建长 4624.22m，主要包括铺设面层 13872.79 平方米、新建 C20 混凝土挡墙 30 米，新建涵洞 2 道等。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79.43		79.43		100.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79.43		79.4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贡杠岭保护区珍惜野生动物栖息地巡护监测道路改建的数量指标		≥	4624.22	米		20		
		质量指标	贡杠岭保护区珍惜野生动物栖息地巡护监测道路改建的质量指标		定性	合格			20		
		时效指标	贡杠岭保护区珍惜野生动物栖息地巡护监测道路改建的时效指标		≤	6	月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贡杠岭保护区珍惜野生动物栖息地巡护监测道路改建的社会效益指标	定性	优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贡杠岭保护区珍惜野生动物栖息地巡护监测道路改建的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贡杠岭保护区珍惜野生动物栖息地巡护监测道路改建的经济成本指标	$\leq$	87	万元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完成了巡护监测道路改建长 4624.22m, 主要包括铺设面层 13872.79 平方米、新建 C20 混凝土挡墙 30 米, 新建涵洞 2 道等。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田晓东					财务负责人：邓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322523T000009585097-四川白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023 年度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禁止开发区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下达资金 390 万元，用于白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1、保护区专项行动，2、生态环境保护及巡护监测，3、科研专项调查，4、信息化建设，5、项目其他费用，进一步提高白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管理能力。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 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79.98	166.48			92.5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79.98	166.48			92.5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止开发区补助资金项目的巡护监测	=	12	月		10	10		
			禁止开发区补助资金项目的保护区专项行动次数	≥	1	次		10	10		
			禁止开发区补助资金项目的信息化建设	=	1	批		10	9	尾款未付	

			禁止开发区补助资金项目的科研调查	=	1	项		10	7	科研项目因不可抗因素延期
		质量指标	禁止开发区补助资金项目的质量指标	定性	优			10	10	
		时效指标	禁止开发区补助资金项目的时效指标	≤	1	年		10	6	科研项目因不可抗因素延期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禁止开发区补助资金项目的生态效益指标	定性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禁止开发区补助资金项目的社区群众满意度	≥	95	%		5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禁止开发区补助资金项目的成本控制	≤	3900000	元		5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保护区专项兄弟、巡护监测、信息化建设已经完成，科研项目因不可抗因素延期，自评总分 92，通过本项目开展，有效提高了保护区科研水平、信息化建设水平、保护管理能力等。（200 字以内）									
存在问题	科研项目因不可抗因素延迟到 2025 年 5 月完成。（200 字以内）									
改进措施	按照项目约定内容，依法依规进行延期手续办理，在 2025 年 5 月完成全部建设内容。（200 字以内）									
项目负责人：莫诚					财务负责人：邓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322523T000009564879-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护费中安排生态护林员									
主管部门		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国家下拨给九寨沟县 2023 年生态护林员岗位补助资金资金为 102 万元。按照《四川省生态护林员管理实施细则》、《九寨沟县生态管护员考核管理办法》、《九寨沟县 2023 年生态护林员选聘实施方案》以每 1 万元/人、年的标准分季度通过“阳光审批平台”推送到“金保网”再到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兑现给生态护林员。					完成了选聘和岗位补助兑现。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选聘 102 名生态护林员，兑现岗位补助 102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1.99	101.99			100.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1.99	101.9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的生态护林员的人数	=	102	人数	102	30			
		质量指标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的质量指标	定性	优		优	10			
		时效指标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的时效指标	≤	1	年	1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的社会效益指标	定性	优		优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的林区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中央财政补助的经济成本指标	≤	1020000	元	102000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通过评价，九寨沟县 2023 年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的管护费中安排生态护林员（戴帽）补偿补助项目与实际相符，项目内容合理可行，2023 年度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的管护费安排生态护林员（戴帽）补偿补助项目资金通过“阳光审批”“一卡通”系统已全部完成支付，支付完成率 100%；根据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等方面进行自评得分，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									
存在问题	1、部分乡镇上报农户相关信息不准确，致使金保网不通过，导致多次兑现失败。 2、我县属重点林区县，森林面积大，地形复杂，管护难度大。									
改进措施	1、加强管护，强化管护人员管护技能培训，提高队伍的综合素质。 2、上级及时严格按照补偿标准下达资金。									
项目负责人：高国梁					财务负责人：邓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322524T000010039605-国家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生态护林员 378 万元）									
主管部门		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国家下拨给九寨沟县 2023 年生态护林员岗位补助资金资金为 378 万元。按照《四川省生态护林员管理实施细则》、《九寨沟县生态管护员考核管理办法》、《九寨沟县 2023 年生态护林员选聘实施方案》以每 1 万元/人、年的标准分季度通过“阳光审批平台”推送到“金保网”再到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兑现给生态护林员。					完成了选聘和岗位补助兑现。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选聘 378 名生态护林员，兑现岗位补助 378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78.00		378.00		100.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78.00		378.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生态护林员的人数		=	378	人数	378	30	30	
		质量指标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的质量指标		定性	优		优	10	10	

		时效指标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的时效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生态护林员的人数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的质量指标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的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林区群众满意度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的社会成本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的社会效益指标	定性	优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林区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95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公益性岗位补助的社会成本	≤	3780000	元	3780000	10	9	
合计								100	99	
评价结论	通过评价, 九寨沟县 2023 年生态扶贫资金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 (州统筹) 生态护林员、河道管护员补助项目与实际相符, 项目内容合理可行, 2023 年生态扶贫资金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 (州统筹) 生态护林员、河道管护员补助项目资金通过“阳光审批” “一卡通” 系统已全部完成支付, 支付完成率 100%; 根据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等方面进行自评得方, 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									
存在问题	1、部分乡镇上报农户相关信息不准确, 致使金保网不通过, 导致多次兑现失败。 2、我县属重点林区县, 森林面积大, 地形复杂, 河道战线长, 管护难度大。									
改进措施	1、加强森林草原管护, 强化管护人员管护技能培训, 提高队伍的综合素质。 2、上级及时严格按照补偿标准下达资金。									
项目负责人: 高国梁						财务负责人: 邓莉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